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　普　合伙）

目　录

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

Grant Thornton
致同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
赛特广场 5 层邮编 100004
电话 +86 10 8566 5588
传真 +86 10 8566 5120
www.grantthornton.cn

鉴证报告

致同专字（2021）第 441A009855 号。

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朗特智能公司）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《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

Grant Thornton
致同

[redacted]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　　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
[redacted]

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

[redacted]

二、 招股说明书中对募集资金投向承诺情况

金额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目名称	投资总额	拟用募集资金投入
研发中心建设项目	12,188.00	12,188.00
电子智能控制器产能扩大项目	18,498.00	18,498.00
补充营运资金	7,000.00	7,000.00
	37,686.00	**37,686.00**

三、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

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6,654.80

金额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目名称	自筹资金预先投入	拟用募集资金置换投入
[redacted]		
[redacted]		

仅供

无效

层

2003 年 03 月 18 日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

0014469

说　明

财政

的

出

财

发证机关：北京市财政局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